



##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玑科技”或“公司”）2022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拟终止“智慧数据中心项目”和“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两个项目，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须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 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2017年7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47号《关于核准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5,511,698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13.25元/股，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603,029,998.5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的金额12,866,343.13元，实际募集资金为590,163,655.37元。截至2017年11月10日止，本公司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划入公司验资账户内。本次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332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管理制度。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使用计划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金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智慧数据中心项目	18,715.00	8,719.00



证券号码：300245

证券简称：天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2	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	34,006.00	27,297.37
3	研发中心及总部办公大楼项目	23,000.00	23,000.00
合计		75,721.00	59,016.37

### 3、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存储形式	期限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漕河泾支行	310066632018800060856	286,153,431.45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南外滩支行	216150100100122919	21,895,290.18	活期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临空 支行	97550078801900000122	66,399,229.45	活期	---
小计		374,447,951.08		

公司尚未使用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 374,447,951.08 元，公司将按照披露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累计期末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1	智慧数据中心项目	8,719.00	2,701.51	30.98
2	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	27,297.37	1,208.50	4.43
3	研发中心及总部办公大楼项目	23,000.00	20,983.24	91.23

### 三、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鉴于原部分募投项目已无法继续实施，为了更好地集中资源，贯彻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审慎决策，



拟终止下列募投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累计期末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进度(%)
1	智慧数据中心项目	8,719.00	2,701.51	30.98
2	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	27,297.37	1,208.50	4.43

#### 四、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智慧数据中心项目”及“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项目”终止的主要原因如下：

IT 行业在国家宏观政策支持下，2020 年、2021 年 IT 云和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有着突飞猛进的变化，云和大数据技术组件不断革新，云原生架构理念逐步被各行业用户接受，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用户使用云的习惯及需求不断出现变化，技术、需求等方面持续出现调整。

“智慧通讯云”项目和“智慧数据中心”项目面临了整体线上压力和功能需求、使用习惯的变化。线上办公、远程会议、远程医疗需求爆发性涌现对于云基础架构、视频类、交互类、社交类、大流量高在线率的应用爆发性上线。业务上云迎来新的发展期，对于数据中心的需求也是达到历史高峰，也将催生又一次产业升级。同时，用户对于数据中心的需求不断在改变。

原募投项目“智慧数据中心”和“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系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然而，在完成“智慧数据中心”和“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两个项目产品的架构设计后，由于原来的技术架构和成本投入模型，结合现在的数智转型、数字经济、东数西算建设要求，考虑到技术的不断更新进步以及探索适配行业快速发展的需求，经过审慎评估，已经无法通过原“智慧通讯云”项目和“智慧数据中心”项目的规划实现业务目标。

随着外部市场环境快速变化，公司业务战略相应调整，合理利用行业有关单位资源开展技术咨询合作，为避免造成不必要的资源浪费和设备闲置，结合国家相关政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需求、行业竞争状况、公司自身生产经营管理和战略发展规划的实际情况等综合情况，基于谨慎考虑，同时为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确保项目投产后及时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决定终止“智慧数据中



心项目”及“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项目”。

## 五、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智慧数据中心项目”和“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是根据目前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决定，目的是为了更好的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及规划，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确保募集资金合法、有效和安全的使用。

## 六、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计划使用情况

本次因“智慧数据中心项目”和“智慧通讯云项目——基于客服需求的企业内部数据分析与整合”终止，本次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为374,447,951.08元，公司将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审慎研究讨论确定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 七、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符合公司实际，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上市公司对外投资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同意此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程序合法有效。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符合公司实际，有利于提高



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上市公司对外投资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终止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上市公司对外投资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此次募集资金变更,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天玑科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存在投资进度滞后的情形,保荐机构持续提示公司关注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及项目可行性情况,提请公司关注项目的可行性并应履行及时、充分的信息披露义务。天玑科技本次终止智慧数据中心项目、智慧通讯云项目项目的实施,主要是由于公司对原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分析后认为已无法实现业务目标,是公司基于市场环境、公司经营情况等做出的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该事项还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提请公司严格规范原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结余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情况,并履行及时、充分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原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后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综上,保荐机构对天玑科技本次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